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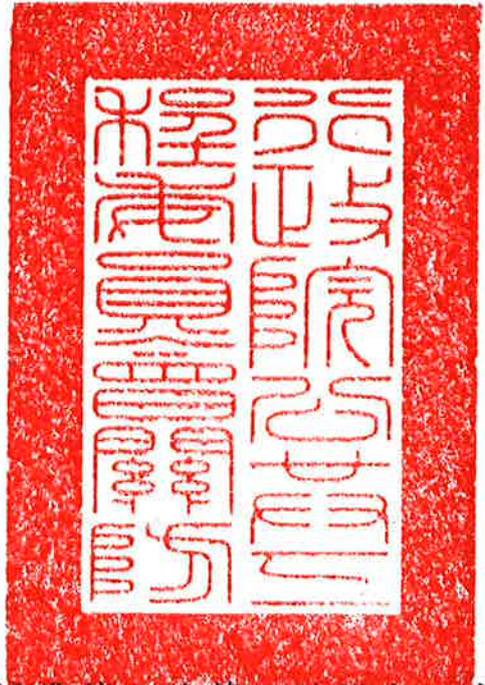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1140100117號



依投標廠商資格與特殊或巨額採購認定標準第七條第五款規定認定專案管理勞務採購為特殊採購；本令自即日生效。

主任委員 陳金德